

识女图

太励志! 中国第一女御医的人生大戏

“传太医，快传太医!”

得令之后，一个老男人弯腰疾步而来，简单把个脉便颤抖着声音道：“恭喜皇上，娘娘有喜了!”

最近，《延禧攻略》等宫廷剧大火，这种熟悉的场景一次次上演。于是，我们的问题来了：古装影视剧中的太医为什么都是大叔和大爷？甚至连年轻帅气的太医人设都很少见，更别说女御医了。没有年轻医生可以解释为“经验不足”，鲜有女御医又是什么原因呢？尤其是在保守的封建社会里，女人的妇科疾病又如何跟男医生启齿？

其实，这个问题非常简单，一切都是因为彼时女性地位低下，很多时候，女人生病很难得到跟男性一样的治疗机会。比如明代，宫里嫔妃以下级别的女性生病，太医不得入宫治疗，最多是根据描述开药方。民间很多女子患妇科病，羞于启齿，只能硬挺。尽管也有一些类似“蒙纱把脉”以避免肌肤之亲的诊脉办法，但终究是不方便。同样，社会地位低下也导致女子学医机会少，或者学成之后被藐视。明代著名文学家李东阳就曾写过一篇《记女医》的文章，痛心疾首批评女医误人性命，批评轻信女医的士大夫愚而不明。可见，当时的主流观，女医完全难登大雅之堂。

尽管如此，中国古代依然出现了十分优秀的女医生。比如，历史上口口相传的四大女名医：义妣、鲍姑、张小娘子、谈允贤。尤其是汉代义妣（同“许”音），因医术高超被召入宫，成为中国历史上第一个有记载的名副其实的女御医。

义妣是汉武帝时河东人（今山西夏县人）。义妣的故事，得从她的弟弟义纵说起。《史记·义纵传》记载，义纵年轻时曾与张次公结伙成强盗抢劫。姐姐义妣凭医术得宠于王太后，太后问她有兄弟可以当官的吗？义妣说，有一个弟弟，但品行不好，不能为官。太后还是告诉了皇上，皇上也不拘一格任命义纵为中郎，后来调任上党郡一个县的县令。义妣当时在皇宫的得宠程度，由此可见一斑。汉代的选官制度是察举制，由地方长官在辖区内随时考察、选取人才并推荐给上级或中央，被推荐的人才首先得是品德高尚的人。而义纵一个有强盗“黑历史”的人，就因为姐姐的盛名而轻易当了官。

义妣家里是开医馆的，从小义妣就对医馆里的中药材十分感兴趣，每次父亲许善友给人看病，她就在一旁“偷师”，十几岁时就偷偷给邻居治过病。

许善友很快发现了女儿学医的天赋，但他坚决反对女孩学医。而在一场瘟疫中，许善友自己也被感染了，去世前，他告诉义妣和义纵两姐弟一个秘密。

原来，许善友只是姐弟俩的养父，他们的亲身父母因遭到太医院最高长官崔府志的陷害，双双身亡。许善友讲出这个秘密，原本是想阻止义妣学医，以免招致杀身之祸。但没想到，倔犟的义妣知道了这件事，更加坚定了学医的信念。许善友去世后，她孤身跋涉到长安去找名医郑无空拜师。

在郑无空那里，医术向来传男不传女，怎么可能收一个女徒弟？但拗不过义妣的“纠缠”，郑无空只好给她出个难题，想让她知难而退。可谁知，义妣接了郑无空给的难题，冒着被野兽吃掉的危险，居然真的去山上采来了郑无空要求的6种草药！就这样，义妣成了长安第一名医郑无空的弟子。

义妣出师回乡后，开了独立诊所。从此，她的人生就靠着精湛的医术“开了挂”，来一个治一个，治一个好一个。民间渐渐流传开，河东永济有一个女神医，专治各种疑难杂症。名气太大了，惊动了皇宫，狗血剧里的情节在义妣这儿变成了现实。很偶然，义妣被汉武帝一道御旨召进了皇宫，给王太后治病。太后的病在义妣看来并不复杂，只要舍得用药就无大碍。

据传，太医院当时拿到义妣开的方子后，都不敢抓药，因为有些药药性太猛。太医都担心太后年纪大了，万一吃出个好歹，可就惹了天大的祸。但艺高人胆大，义妣没有多想，嘱咐太医院按方子抓药，出了问题她愿意一人承担，与太医院无关。

结果当然是药到病除。汉武帝非常满意，即封义妣为女侍医，留在宫中专门为太后治病。

宫中的生活并不太平，义妣医术高超，自然招来很多嫉妒。面对别人的陷害，义妣毫无招架之力，不多久便有了牢狱之灾。她这才渐渐明白，养父当时阻止她学医的良苦用心。但是，她并没有因此就后悔自己成为一名大夫。

厄运最终败给了义妣的才华，历经沉浮之后，王太后对义妣的品行和医术都十分欣赏，建议汉武帝封她为女国医，还举荐了她的弟弟。而义妣那个一直不务正业的弟弟，当官后也受了姐姐的影响，成为口碑极好的官员。

《汉书·酷吏传》记载，义纵为官后秉公执法、不畏强权，汉武帝觉得他能干，多次给他升官。后来就连和他一块干强盗的张次公也被他引荐给汉武帝，不仅立了战功，最后还被封为岸头侯。

现在看来，这样的故事上演的绝对是一部励志大戏。可惜的是，公元前126年，王太后去世，义妣在史书中的记载也到此为止，被誉为“巾幗医家第一人”的她就此消失在历史的迷雾中。然而，她就如同一朵山野的白芍花，始终安静而灿烂地盛开在浩瀚的中医史册里。



刘晓竹

杂志社编辑，怀揣作家梦多年仍未放弃的稀有文学女青年，爱历史、爱美食、爱旅游



扫一扫，分享美文

“今天”的她

世界第一部科幻小说暗藏女权密码

暑假前在国内上演的《复仇者联盟3：无限战争》，让“漫威迷”再次享受了“超人团队”的威猛与胜利，满足了自己在现实生活中无法实现的种种梦想。在众多具有超能量的“神人”里，绿巨人可能是最接地气的。然而，绿巨人却算不上原创。早在19世纪初，《弗兰肯斯坦》就塑造了一个类似绿巨人的“怪物”，《弗兰肯斯坦》也因此被公认为世界第一部科幻小说。

有趣的是，《弗兰肯斯坦》最开始是匿名出版的。出版后好评如潮，第二版时作者同意署名。这时大家才惊讶地发现：作者竟然是一位女性——玛丽·雪莱。没错，她就是名满天下的大诗人雪莱的妻子。玛丽·雪莱18岁创作这部作品，20岁时出版。但作者是女性的这个消息，让评论立即转了风向。当时著名的《英国评论家》杂志刊文尖锐地批评道：“众所周知，这本小说的作者是一个女人，这无疑是小小说的另一个缺点。作者能忘记女性中温柔的一面，我们却忘不了。”

这评论在现在看来很是荒谬，但在当时却极为正常，因为《弗兰肯斯坦》出版那年，离美国赋予女性投票权还差一个世纪。那是一个风起云涌的时代，也是女性觉醒的时代。但是，女性的社会地位仍极为低下，整个社会被高高在上的男人们操控着。

玛丽·雪莱创作《弗兰肯斯坦》纯属偶然。221年前的今天（8月30日），她出生于英国一个知识氛围浓厚的家庭，其父是英国著名的政治哲学家威廉·葛德温，其母是著名的女权主义者玛丽·渥斯顿克雷福特，她的著作《女权辩护》至今仍是西方教科书级别的名作。不幸的是，玛丽刚出生，母亲就去世了。当时葛德温身边聚集了众多顶尖的哲学家、作家，他们经常讨论各种问题，这让静静旁听的玛丽受益匪浅。雪莱久仰葛德温的大名，不断给他写信探讨。葛德温答应雪莱来家中相见，玛丽因此与雪莱结识。

不久，16岁的玛丽与22岁的雪莱私奔到法国，跟随他们一同私奔的还有玛丽同母异父的姐姐珍妮。雪莱此时仍在婚姻中，3年前他跟哈里特私奔后结婚。几周后，他们返回英国。愤怒的葛德温不再与雪莱往来，甚至两年不跟玛丽讲话。雪莱他们这才明白，原来葛德温关于自由恋爱的种种宏论，都是说给别人听的，他决不同意自己的女儿“伤风败俗”。

两年后，为躲避社会舆论，雪莱、玛丽偕同珍妮去瑞士日内瓦湖度假。同样绯闻满身的大诗人拜伦也在那里度假，珍妮与拜伦很快发生风流韵事并怀孕。英国文学史曾语意双关地说，这是个“多产的夏天”。因为雪莱在此创作出了《精神美的赞美诗》和《白山》，拜伦则在继续创作长诗《哈洛德·哈洛尔德》。当时大雨不断，雪莱、玛丽、拜伦及其私人医生波里多利被迫待在屋里。为打发时光，他们商量每人创作一个恐怖故事，看谁最先交卷，最后只有玛丽写出了《弗兰肯斯坦》。

《弗兰肯斯坦》讲述了一个在当时来说非常恐怖的故事：年轻的科学家弗兰肯斯坦从停尸房、墓地等地方偷盗出各种人体器官，拼造出一个巨大人体，并利用雷电使这个“巨人”拥有了生命。但是，这个“巨人”相貌丑陋无比，因此被视为“怪物”。无论他多么善良，多么向往社会的美好，以及多么期待真挚的友情和纯美的爱情，却因貌丑遭到排斥和驱赶。绝望的“怪物”决定报复人类，他杀死了弗兰肯斯坦的亲人。后来，弗兰肯斯坦发誓杀掉怪物，一路追踪到北极，受尽折磨而死，“怪物”最终也选择了自焚。

表面上看，《弗兰肯斯坦》表达了人类对日新月异的新科技一种深深的恐惧与忧虑，但实际上，它却暗藏着玛丽·雪莱的女权思想。她借“怪物”之口，喊出了对整个社会歧视女性，以及在资本主义迅速发展阶段女性却堕入更深深渊的愤怒与担忧：“我仍然渴望获得爱和友情，可我总是被人类唾弃。这里到底有没有公平的地方？整个人类都对我犯了罪，却唯独把我看成是罪犯。”只是，当时读者并没往这方面思考。

玛丽写完《弗兰肯斯坦》不久，已有身孕的元配哈里特不愿意接受雪莱的建议，与玛丽共同组成时髦的“三口之家”而投水自尽。随后玛丽得到葛德温的同意，与雪莱正式结婚。6年后，雪莱坐船迎接朋友时遭遇暴风雨，葬身大海。10天后尸体才被找到，脸和手都被鱼吃掉了，只能从身材和口袋里的济慈诗集判断他就是雪莱。

24岁的玛丽·雪莱没有再嫁，她带着儿子继承了雪莱父亲的财产，衣食无忧。但名声一度超过雪莱的玛丽，却再也没有写出超过《弗兰肯斯坦》的作品。



夏昕

作家，资深媒体人。出版长篇小说《阳谋为上》等作品3部，数十篇作品入选各种年度选本和多种文集，在全国十数种报刊上辟有专栏。



扫一扫，分享美文